

## 有教無「戾」－校園欺「零」計畫

### 操控型攻擊者小組

節數：第六節

主題：大件事

- 目標：
1. 營造壓力 (create stress)，讓組員感到有迫切性去作出改變。
  2. 讓組員反思行為帶來的負面後果，拉闊故有對結果只有正面的評價的概念。
  3. 增加組員評價事件的角度。

活動	「家課分享」－大鑊指數
時間	20 分鐘
理念	操控型攻擊者對後果會傾向會有正面的評價 (positive evaluation of consequence)，忽略攻擊行為帶來的負面後果。從組員家課中的行為反應，讓組員反思行為帶來的負面後果，再將其嚴重性續步升級，達至雪球效應，打擊到組員故有對結果只有正面的評價的概念。
目的	讓組員反思行為帶來的負面後果，拉闊組員故有對結果只有正面的評價的概念。
程序	分享家課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組員輪流分享他們家課中的 A-B-C。</li><li>2. 工作員詢問組員家課中行為反應後果的嚴重性（「大鑊」），以五分為最嚴重。</li><li>3. 組員在 30 秒時間內，講出很多不同的後果，而講出的後果要一個比一個嚴重。能講出的話可得一隻「大鑊」貼紙，最多可得十個。如組員不能在指定時間內，取得所有貼紙，其他組員可有 20 秒時間作補答，答對者可以得到餘下的貼紙。補答的答案之嚴重性亦需要一個比一個增加。</li><li>4. 另一位工作員將組員的答案記錄上大畫紙上。</li><li>5. 重覆第一至三步驟，直至所有組員完成分享。</li></ol> 總結： 對於「大鑊」有不同意見，做行為反應前，可能沒想過會有這麼嚴重的後果。如果有想過，同一事件，可能會有不同的行為反應
物資	計時器、大件事指數表

活動	播放「鐵窗邊緣－玩過界」
時間	30 分鐘
目的	透真人真事的真實分享，讓組員明白「玩樂」也會帶嚴重的負面後果。

程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介紹影片：影片內容是真人真事，希望組員留意片中主角行為及後果。</li> <li>2. 播放影片。</li> <li>3. 討論重點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對於組員深刻的片段</li> <li>• 片中的主角的大件事指數</li> <li>• 如果片中的主角知道負面的後果，對他的行為的影響</li> </ul> </li> </ol> <p>總結： 片中的主角可能沒有想過行為帶來的負面後果，原來是十分嚴重。工作人員希望組員透過小組討論，反思自己行為帶來的負面後果。</p>
物資	「鐵窗邊緣 – 玩過界」，電腦

活動	“陪審團的判決”
時間	35 分鐘
理念	操控型攻擊者較著重考慮事件中的益處、對後果有正面的評價及忽略他人的感受。透過真實欺凌事件、案中主角的嚴重後果及組員代入事件中的不同的角色，讓組員增加組員對攻擊/欺凌行為的想法。
目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讓組員能以不同的角色去評估事件，拉闊組員對攻擊/欺凌行為的看法。</li> <li>2. 讓組員明白現實後果的嚴重性。</li> </ol>
程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簡介活動：活動形式像一個法庭，審訊一件案件。各組員會有不同的角色，各組員需指示扮演的角色，發表意見。工作人員強調之後只是代表這個角色發言，不代表自己的立場。活動有入型入格獎（由組員一人一票選出）及合情合理獎（由工作人員決定），鼓勵組員投入角色。</li> <li>2. 派發案件（物資 1.2），讓組員了解審訊的案件。當組員明白案件的內容，工作人員便安排有關的角色及分派有關物資（物資 1.3, 1.4）。</li> <li>3. 安排座位，像一個法庭的環境，增加活動的氣氛，令組員容易投入。</li> <li>4. 請組員按「抽籤」的次序發言，下一位發言者可以由前一位發言者指定，作為想聽到的下一個意見，或都是由「抽籤」決定。</li> <li>5. 當組員提及非理性想法時，工作人員可以運用其他角色（除了犯人及同黨外）駁斥有關非理性想法。</li> <li>6. 設定時限，時限到了，請組員除下所有角色，坐回之前的位置，擔當陪審員的角色。</li> <li>7. 工作人員讓組員回顧剛才的片段，當他們了解不同的角度後，評審案中的主角是否有罪並解釋箇中原因。</li> </ol>

	8. 最後工作人員講出事件是真實的，並派發「現實的判決」(物資 1.5)，讓組員明白現實中的後果是十分嚴重的。
物資	「案件」、「角色心法」、「角色」、「現實的判決」(物資 1.2 – 1.5)

活動	總結及家課講解 - 「大家姐新的一頁」
時間	15 分鐘
目的	1. 總結今節內容。 2. 培養組員完成家課的習慣。
程序	1. 總結工作人員觀察的組員表現，讚賞組員今節正面表現 2. 講解家課「大家姐新的一頁」。 目標：讓組員嘗試從其他角度去看一件事，踏出改變的第一步。 3. 提醒完成家課後，可獲得禮物，加強完成家課的動機。 4. 今次小組的「入型入格獎」及「合情合理獎」，送給得獎組員。
物資	「大家姐新的一頁」家課紙、禮物






工作人員注意事項：

- 組員看完有關片段後，都感到很有興趣及很想知道事件中的來龍去脈。工作人員需引導組員，集中活動的主題：行為背後的嚴重後果。
- 工作人員要細心考慮組員的角色，以讓組員自然地發揮個人特質於角色當中。如組員在小組中表現很有領導才能，可以由他扮演法官的角色，讓增加他能以合法的角度評價事件。

第六節小組物資 1.1

以下是「得米指數表」的式樣，預備此表時，工作人員可利用大畫紙、各款貼紙等材料，方便預備此物資。

大件事指數表

例： 陳大文			
行為反應： 同大班同學 一齊恐嚇那 個我不喜歡 的同學	1. 老師罵 2. 記小過 3. 被報復 4. 見家長 5. 被媽話	6. 媽會傷心 7. 8. 9. 10.	
 = 2	 (補答)	 2 + 6 = 8	

## 第六節小組物資 1.2

### 「案件」

14 歲的事主在天水圍踏單車，在社區中心門外遇見部分被告後聊天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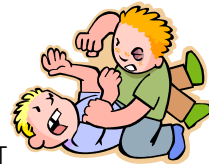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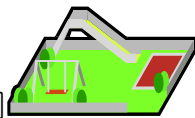
言談間「大佬」指摘事主曾安排某人毆打他，事主極力否認，「大佬」將 1 罐可樂淋往事主的頭，兩名女被告連番掌摑事主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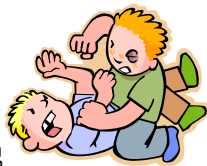
惟眾被告並未罷休，他們將事主帶往後梯間，「大佬」再向事主淋水。案情續指出，「大佬」其後命令事主自擱，事主性恐再被打遂照辦，



歷時 2 分鐘，其間有同場少女用手机拍下過程威脅說：「如果報警的話，將照片派街坊或上網」、「唔係搵人斬你」。其後又將片段交給眾被告觀看。



其後事主再被帶到公園，眾人繼續毆打及掌摑事主，令他腹部、頭部及臉部等多處受傷。此時「大佬」向事主詢問是否想離開，事主回應「想」，但 1 名男被告拒絕，另一名男被告更脫去自己的上衣為事主蒙



頭，好讓眾人對他拳打腳踢長達 15 分鐘。



其後「大佬」終允事主離開，但命令他交出身分證及 200 元，事主最終答允交出 150 元，「大佬」即接過事主身分證。眾人始「護送」事主回家。

「角色心法」

<p><b>犯人：</b> 為自己做的行為作<b>辯護</b></p>	<p><b>受害者：</b> 講出自己被欺負的<b>感受</b></p>
<p><b>同黨：</b> 為自己做的行為作<b>辯護</b></p>	<p><b>法官：</b>讓犯人受到應有的<b>後果</b></p>
<p><b>警方：</b> 能列舉<b>客觀證據</b>證明犯人的行為是不合理、不合法</p>	<p><b>朋友：</b> <b>關心</b>朋友的後果及前途</p>
<p><b>天使：</b> 你重視的人的<b>感受</b></p>	<p><b>家人：</b> 知道事情後的<b>感受</b></p>

「角色」

犯人	同黨
家人	法官
警察	朋友
天使	受害者

## 「現實的判決」

眾被告於案件審訊初期，仍獲法官批准保釋，當時他們態度從容，甚至囂張跋扈，似未覺事態嚴重。惟眾被告經三星期還押，昨日帶上法庭時，已是一臉憔悴，不論男女均雙眼紅腫，彷彿哭了一整晚。

控罪 (六項罪名) :

- 普通襲擊	- 非法禁錮
- 向十六歲以下兒童作猥褻行為	- 勒索
- 襲擊傷人	

法官判詞：區域法院暫委法官沈小民

「你們年紀輕輕，但幹出來的罪行殘忍程度，實在令人震驚」，直指他們聯群結黨欺凌一名少女，並非英雄表現，只屬懦夫行為，必遭鄙視，而被告無視法紀，顯示他們過往接受的教育根本沒起作用，不懂尊重別人的權利，更毫無守規矩意識，故需要貼身監管，讓他們知道不能再為所欲為。

第一被告：

- 區域法院暫委法官沈小民強調，罪行感染力奇高，易令人有樣學樣；而糾眾毆打他人亦容易失控，比單獨打人更易產生嚴重傷害甚至致命；加上她拿走女事主的身份證進行勒索，罪行嚴重，須作嚴懲以收阻嚇作用。故就算她已懷有 21 周身孕，預產期是明年二月但沈官指其罪行嚴重，仍判她即時入獄 3 年。

年紀最輕被告：

- 案中年紀最輕的女被告，被定罪時只差一天才足 14 歲。故判感化令 3 年，首年須入住兒童院，其後繼續接受社工監管。

其他被告：

- 沈小民又指，各被告犯事與成長期間缺乏監管及教導有直接關係，故必須給予監管，讓他們走向正軌，遂判其餘 6 名介乎 14 至 16 歲的四男兩女被告分別進入更新中心、教導所及勞教中心。

家長反應：

- 眾被告的家長昨亦有出庭聽判，散庭後目睹愛子愛女步入羈留室，只能低頭飲泣。



第六節小組家課

「『大家姐』的新一頁」

案情：

於今年 1 月 27 日晚，「大家姐」指摘 14 歲女事主欲找人打她，不理對方呼冤，聯同另外四男三女被告，在天水圍天耀村及天柏路公園等地欺凌淫辱女事主，並索取 200 元贖身費，最後各人被裁定毆打、非法禁錮、勒索及向 16 歲以下兒童作出猥褻行為等六罪成立。

希望大家能給「大家姐」一些勸告，讓「大家姐」能從另一個角度看同一件事，以免她重蹈覆轍。

如果我是警察，我會跟「大家姐」說 . . .

---

---

如果我是法官，我會跟「大家姐」說 . . .

---

---

如果我是天使，我會跟「大家姐」說 . . .

---

---

感謝大家的勸告，「大家姐」能從另一個角度看事件，讓她開始人生

新的一頁。